

2018 年度

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4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5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二、收入决算表	8
三、支出决算表	1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3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5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6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8
九、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表	19

十、 政府采购情表	20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1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4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6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明.....	4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49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关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的法律法规、战略方针和政策；起草并组织实施我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的有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和政策；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全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提出总量平衡、发展速度和结构调整的目标、政策建议；受省政府委托向省人大提交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报告。

（二）承担统筹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的责任；研究分析国内外、省内外经济形势，跟踪和预测全省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协调解决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提出经济社会保持持续较快发展的政策建议。

（三）承担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全省经济体制改革的责任；研究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的重大问题；组织拟订全省综合性经济体制改革方案，协调有关专项经济体制改革方案，会同有关部门衔接重要专项经济体制改革；指导经济体制改革试点和改革试验区工作。

（四）承担规划重大建设项目和生产力布局的责任；拟订全省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和投资结构的调控目标、政策

及措施,衔接平衡需要安排省级政府投资和涉及重大建设项目的专项规划;安排省级预算内投资计划;按规定负责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的审批(含核准、备案,下同)、审核以及项目节能评估和审查;负责重大建设项目后评价的管理与协调;指导和监督政策性贷款的使用,引导民间投资的方向;指导和协调全省招标投标工作,监督重大建设项目的招投标活动;组织开展重大建设项目稽察工作。

(五)贯彻实施国家产业政策,协调产业发展的重大问题;负责全省相关产业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计划的衔接平衡,推进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协调农业和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服务业发展战略和重大政策,参与拟订和实施现代物流产业发展战略、规划;牵头拟订交通运输、能源保障总体规划,协调综合运输、能源保障体系建设的有关重大问题;研究拟订创意产业发展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协调解决创意产业发展的重大问题;组织拟订高技术产业发展、产业技术进步、项目成果转化的战略、规划和政策,协调解决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等方面的重大问题。

(六)承担组织编制全省主体功能区规划、协调规划实施并进行监测评估的责任;研究提出区域协调发展、重点区域开发、城镇化发展的战略、规划和政策。

(七)研究提出全省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的战略、规划及总量平衡和结构优化的目标、政策;参与全省外债总量控制、

结构优化与监测以及全省国际收支平衡工作；参与全省对外招商项目推介，按规定负责审批、审核利用外资项目和境外投资项目。

（八）承担重要商品总量平衡和宏观调控的责任；根据国内外两个市场与我省有关重要商品的供求情况，调整粮食等重要商品省内供求的总量与进出口计划；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省级部分重要商品、战略物资的储备；参与研究价格政策。

（九）研究提出全省资本市场发展战略、规划和政策，指导、推进全省资本市场建设和发展，协调解决全省资本市场发展的重大问题；指导和推动企业直接融资。

（十）负责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组织拟订全省社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参与拟订人口和计划生育、科学技术、环境保护、教育、文化、卫生、民政等发展政策，推进社会事业建设；研究提出促进就业、调整收入分配、完善社会保障与经济协调发展的政策建议，协调社会事业发展和改革中的重大问题及政策。

（十一）推进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组织拟订并实施应对气候变化规划及政策措施；衔接生态建设、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规划，协调生态建设、环境保护、节能减排、循环经济发展的重大问题和项目建设。

（十二）组织编制全省国民经济动员规划、计划，研究国民经济动员与国民经济、国防建设的关系，协调相关重大问题；

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动员有关工作。

（十三）承办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十四）因机构改革，原物价局并入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具体职责还未明确。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包括 27 个内设职能处室及 8 个下属单位。原物价局包括 8 个内设职能处室及 3 个下属单位，因为机构改革未完成，独立决算，由省发改委汇总上报。其中：列入 2018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核拨	229	213
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经济研究室	财政核拨	15	13
福建省核电办公室	财政核拨	9	9
福建省经济信息中心	财政核拨	142	122
福建省物价局	财政核拨	80	75
福建省价格监测中心	财政核拨	19	17
福建省价格认定局	财政核拨	19	17
福建省价格研究所	财政核拨	11	10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18年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主要任务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落实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大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全国发展改革工作会议、省委十届五次、六次、七次全会以及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回顾总结一年来发展改革工作，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深学笃行党的十九大精神，党对发展改革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持续增强

1. 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统领发展改革工作。2. 坚决贯彻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3. 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4. 全力做好巡视整改各项工作。5. 平稳有序推进落实机构改革任务。

（二）加强规划、政策研究，经济运行跟踪分析持续深化

1. 集中力量研究制定了一批政策措施和文件。2. 组织开展“十三五”规划中期评估。3. 加强经济运行分析监测。

（三）强化项目支撑，提高投资质量效益

1. “五个一批”项目推进机制继续深化。2. 短板领域有效投资持续拓展。3. 民间有效投资活力增强。4. 企业直接融资持续推进。

（四）注重产业转型，培育发展新动能

1. 推动工业重大项目建设。2. 现代服务业发展推动力度加大。3. 创新能力进一步提升。4. 数字福建建设成效明显。5. 推动海洋经济加快发展。

（五）加强统筹协调，城乡区域发展格局进一步优化

1. 全力推进脱贫攻坚。2. 加快推进闽东北、闽西南协同发展区建设。3. 推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4. 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

（六）深化改革扩大开放，持续优化发展环境

1. 营商环境进一步优化。2. 重点领域改革深入推进。3. 推进对外经贸进一步深化。4. 海丝核心区加快建设。5. 扎实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七）加强社会事业项目建设，公共服务体系进一步加强

1. 公共教育保障更加均衡。2. 医疗健康服务更加完善。3. 社会服务体系建设进一步加强。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支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财政拨款	35,366.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237.65
其中：政府性基金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5.00
三、事业收入	7.75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四、经营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缴款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678.28
六、其他收入	98.72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5.60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79.23
		十、节能环保支出	283.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05.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5.28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13.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其他支出	145.60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5,473.16	本年支出合计	31,977.63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11,314.73	交纳所得税	0.00
基本支出结转	1,368.33	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0.00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1,175.28	转入事业基金	0.00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9,946.40	其他	0.00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9,484.58	年末结转和结余	14,810.25
经营结余	0.00	基本支出结转	953.40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793.97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13,856.85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13,503.87
		经营结余	0.00
合计	46,787.88	合计	46,787.88

2. 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1			35,473.16	35,366.69	0.00	7.75	0.00	0.00	98.72
201			30,463.24	30,356.77	0.00	7.75	0.00	0.00	98.72
20104			30,420.74	30,314.27	0.00	7.75	0.00	0.00	98.72
2010401			6,463.76	6,456.19	0.00	0.00	0.00	0.00	7.57
2010402			819.25	819.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03			239.00	23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04			2,250.00	2,242.00	0.00	0.00	0.00	0.00	8.00
2010408			610.34	587.66	0.00	0.00	0.00	0.00	22.68
2010450			3,612.41	3,612.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99			16,425.98	16,357.76	0.00	7.75	0.00	0.00	60.47
20199			42.50	42.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42.50	42.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			865.00	86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4			815.00	8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404			815.00	8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5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503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1,516.24	1,516.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1,417.40	1,417.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520.70	520.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106.49	106.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88.25	788.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6	1.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98.84	98.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98.84	98.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79.77	479.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9.77	479.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16.30	416.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3.47	63.47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05.00	1,10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1	污染减排	1,000.00	1,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101	环境监测与信息	1,000.00	1,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2	可再生能源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201	可再生能源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4	能源管理事务	35.00	3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405	能源战略规划与实施	35.00	3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3	民用航空运输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399	其他民用航空运输支出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17.46	817.4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17.46	817.4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0.56	640.5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76.90	176.9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201.46	201.46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201.46	201.46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201.46	201.46	0.00	0.00	0.00	0.00	0.00

3. 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2010401			行政运行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0403			机关服务					
2010404			战略规划与实施					
2010408			物价管理					
2010450			事业运行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3			国防支出					
20306			国防动员					

2030602	经济动员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678.27	0.00	678.27	0.00	0.00	0.00
20604	技术与研究开发	646.46	0.00	646.46	0.00	0.00	0.00
2060404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646.46	0.00	646.46	0.00	0.00	0.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31.81	0.00	31.81	0.00	0.00	0.00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31.81	0.00	31.81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5.62	1,595.6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496.78	1,496.78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11.65	511.65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5.81	105.8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77.36	877.36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6	1.96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98.84	98.84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98.84	98.84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79.23	479.23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9.23	479.23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15.76	415.76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3.47	63.47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83.00	0.00	283.00	0.00	0.00	0.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36.00	0.00	236.00	0.00	0.00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236.00	0.00	236.00	0.00	0.00	0.00
21112	可再生能源	12.00	0.00	12.00	0.00	0.00	0.00

2111201	可再生能源	12.00	0.00	12.00	0.00	0.00	0.00
21114	能源管理事务	35.00	0.00	35.00	0.00	0.00	0.00
2111405	能源战略规划与实施	35.00	0.00	35.00	0.00	0.0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305.00	0.00	305.00	0.00	0.00	0.00
21402	铁路运输	260.00	0.00	260.00	0.00	0.00	0.00
2140204	铁路路网建设	260.00	0.00	260.00	0.00	0.00	0.00
21403	民用航空运输	45.00	0.00	45.00	0.00	0.00	0.00
2140305	空管系统建设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2140399	其他民用航空运输支出	15.00	0.00	15.0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5.28	0.00	435.28	0.00	0.00	0.00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435.28	0.00	435.28	0.00	0.00	0.00
2150510	工业和信息产业支持	235.28	0.00	235.28	0.00	0.00	0.00
2150599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	200.00	0.00	20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13.00	813.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13.00	813.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36.07	636.07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76.93	176.93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45.60	0.00	145.6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145.60	0.00	145.60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145.60	0.00	145.60	0.00	0.00	0.00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汇总）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5,366.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993.72	26,993.7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678.28	678.28	0.00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5.60	1,595.60	0.00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79.23	479.23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283.00	283.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05.00	305.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5.28	435.28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13.00	813.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一、其他支出	145.60	145.60	0.00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5,366.69	本年支出合计	31,728.70	31,728.7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659.8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4,297.84	14,297.84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659.86	基本支出结转	793.97	793.97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13,503.87	13,503.87	0.00
总计	46,026.55	总计	46,026.55	46,026.55	0.00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31,728.70	10,977.97	20,750.73
2010401			行政运行	6,735.51	6,735.51	0.00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6.84	0.00	406.84
2010403			机关服务	607.52	0.00	607.52
2010404			战略规划与实施	2,076.53	0.00	2,076.53
2010408			物价管理	437.98	0.00	437.98
2010450			事业运行	4,451.61	1,354.63	3,096.98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2,256.23	0.00	12,256.23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49	0.00	21.49
2060404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646.46	0.00	646.46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31.81	0.00	31.81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11.65	511.65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5.81	105.8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77.36	877.36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6	1.96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98.84	98.84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15.76	415.76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3.47	63.47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236.00	0.00	236.0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0.00	0.00	0.00
2111101			环境监测与信息	0.00	0.00	0.00
2111201			可再生能源	12.00	0.00	12.00
2111405			能源战略规划与实施	35.00	0.00	35.00
2140204			铁路路网建设	260.00	0.00	260.00
2140305			空管系统建设	30.00	0.00	30.00
2140399			其他民用航空运输支出	15.00	0.00	15.00
2150510			工业和信息产业支持	235.28	0.00	235.28
2150599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	200.00	0.00	200.0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36.07	636.07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76.93	176.93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145.60	0.00	145.60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汇总）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31,728.7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357.7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990.9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85.53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3,361.07
310	资本性支出	233.47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汇总）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10,977.97	9,142.13	1,835.8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357.70	8,357.70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081.63	2,081.63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577.29	1,577.29	0.00
30103	奖金	699.25	699.25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52.07	52.07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84.06	184.06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78.57	878.57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5.66	65.66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6.97	266.97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49.86	249.86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9.99	59.99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913.96	913.96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0.00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28.38	1,328.38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41.35	0.00	1,741.35
30201	办公费	80.92	0.00	80.92
30202	印刷费	5.39	0.00	5.39
30203	咨询费	0.00	0.00	0.00
30204	手续费	0.12	0.00	0.12
30205	水费	56.82	0.00	56.82
30206	电费	57.96	0.00	57.96
30207	邮电费	34.02	0.00	34.02
30208	取暖费	0.00	0.00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88.48	0.00	288.48
30211	差旅费	41.64	0.00	41.6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6.93	0.00	16.93
30213	维修(护)费	176.67	0.00	176.67
30214	租赁费	0.00	0.00	0.00
30215	会议费	3.56	0.00	3.56
30216	培训费	11.54	0.00	11.54
30217	公务接待费	6.29	0.00	6.29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0.00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0.00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0.00	0.00
30226	劳务费	192.40	0.00	192.4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5.69	0.00	15.69
30228	工会经费	131.87	0.00	131.87
30229	福利费	13.20	0.00	13.2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7.98	0.00	47.9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9.97	0.00	89.9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0.00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69.89	0.00	469.8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84.43	784.43	0.00
30301	离休费	242.98	242.98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0.00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0.00	0.00
30304	抚恤金	173.40	173.40	0.00
30305	生活补助	22.26	22.26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0.00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0.00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0.00	0.00
30309	奖励金	3.45	3.45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0.00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2.35	342.35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94.49	0.00	94.49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0.00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4.31	0.00	64.3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2.71	0.00	2.7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0.00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0.00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45	0.00	0.45
31008	物资储备	0.00	0.00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0.00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0.00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0.00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0.00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27.02	0.00	27.02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0.00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0.00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0.00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0.00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0.00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0.00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0.00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0.00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0.00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0.00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0.00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0.00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0.00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0.00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39906	赠与	0.00	0.00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0.00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0.00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指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无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故本表无数据。						

9. 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汇总）

单位：万元

项 目	行次	统计数	项 目	行次	统计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	二、机关运行经费	22	1,650.96
（一）支出合计	2	162.93	（一）行政单位	23	1,617.35
1. 因公出国（境）费	3	46.74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4	33.61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91.64		25	
（1）公务用车购置费	5	27.02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6	—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64.62	（一）车辆数合计（辆）	27	36
3. 公务接待费	7	24.55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8	0
（1）国内接待费	8	24.55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29	1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0.00	3. 机要通信用车	30	0
（2）国（境）外接待费	10	0.00	4. 应急保障用车	31	0
（二）相关统计数	11	—	5. 执法执勤用车	32	0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2	13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3	0
2.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3	14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34	4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4	1	8. 其他用车	35	31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36	（二）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台，套）	36	0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6	122	（三）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台，套）	37	0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7	0		38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	685		39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9	0		40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20	0		41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1	0		4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决算中“三公”经费、机关运行经费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等相关统计指标。

2. “三公”经费填列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其中：中央单位不包括教学科研人员因公出国（境）费及相关团组和人次，地方单位按照本级部门预算口径填报。预算数填列年初预算数，支出统计数应与财决 08 表保持衔接。“三公”经费相关统计数是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相关批次、人次及车辆情况。

10. 政府采购情况表

政府采购情况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采购计划金额						实际采购金额					
		总计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非财政性 资金	总计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非财政性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其他资金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 计	1	6,332.54	6,332.54	6,332.54	0.00	0.00	0.00	2,449.54	2,449.54	2,449.54	0.00	0.00	0.00
货物	2	414.54	414.54	414.54	0.00	0.00	0.00	155.56	155.56	155.56	0.00	0.00	0.00
工程	3	160.00	160.00	160.00	0.00	0.00	0.00	160.00	160.00	160.00	0.00	0.00	0.00
服务	4	5,758.00	5,758.00	5,758.00	0.00	0.00	0.00	2,133.98	2,133.98	2,133.98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各部门和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预算及支出情况，表中数据取自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中“政府采购资金情况表”。

2. 本表“财政性资金”是指纳入预算管理的资金，具体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各项收入。以财政性资金作为还款来源的借贷资金，视同财政性资金。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年初结转和结余 11,314.73 万元，本年收入 35,473.16 万元，本年支出 31,977.63 万元，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4,810.25 万元。

（一）2018 年收入 35,473.16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数增加 3440.15 万元，增长 11%，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35,366.69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 0.00 万元。
2. 事业收入 7.75 万元。
3.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6. 其他收入 98.72 万元。

（二）2018 年支出 31,977.63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数增加 760.87 万元，增长 2%，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1,014.15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9,174.44 万元，公用支出 1,839.72 万元。
2. 项目支出 20,963.48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31,728.7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747.97 万元，增长 2%，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10401 行政运行 6735.5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143.3 万元，增长 20%。主要原因是按相关规定从 2018 年 7 月开始调高工资标准。

(二)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6.8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532.9 万元，下降 57%。主要原因是结转结余资金 530 万元，经申请，调整功能科目。

(三) 2010403 机关服务 607.5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42.73 万元，增长 269%。主要原因是经济信息中心 2018 年重点项目建设加快进行，和随着长乐云中心一期的建成，水电物业费开支加大。

(四) 2010408 物价管理 437.9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59.72 万元，下降 37%。主要原因是 2018 年下半年物价局因为机构改革业务费支出减少。

(五) 2010450 事业运行 4451.6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079.12 万元，增长 32%。主要原因是按相关规定从 2018 年 7 月开始调高工资标准。

（六）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4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0.41 万元，增长 1890%。主要原因是物价局新增国家农产品补助经费。

（七）2060404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646.4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67.29 万元，增长 70%。主要原因是上年结余结转在 2018 年度支出。

（八）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离退休 511.6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16.24 万元，增长 29%。主要原因是 2018 年度发放离退休人员综治奖。

（九）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5.8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8.04 万元，增长 36%。主要原因是 2018 年度发放退休人员综治奖。

（十）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77.3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98.84 万元，增长 13%。主要原因是 2018 年度清算补缴 2016 年参公单位的养老保险费用。

（十一）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23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 万元，增长 232%。主要原因是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重点改革任务推进及实施效果第三方评估资金增加。

（十二）2140204 铁路路网建设 26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90 万元，增长 53%。主要原因是新增疏港铁路支线后方通道研究工作经费和福建省中长期铁路网规划修编经费。

（十三）2150510 工业和信息产业支持 235.2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564.98 万元，下降 71%。主要原因是经济信息中心省政务网互联网网络系统建设项目工程款按合同予以支付，主要工程在 2017 年建设。

（十四）2150599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 2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00 万元，主要原因是经济信息中心闽政通 APP 项目工程款按合同予以支付，主要工程在 2018 年建设。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18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977.9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9,142.1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081.63 万元、津贴补贴 1577.29 万元、奖金 699.25 万元、伙食补助费 52.07 万元、绩效工资 184.06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78.57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65.66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76.82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28.38 万元、离休费 242.98 万元、抚恤金 173.4 万元、生活补助 22.26 万元、住房公积金 913.96 万元、奖励金 3.45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42.35 万元。

（二）公用经费 1,835.8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80.92、印刷费 5.39、手续费 0.12、水费 56.82、电费 57.96、邮电费 34.02、物业管理费 288.48、差旅费 41.64、因公出国（境）费用 16.93、

维修（护）费 176.67、会议费 3.56、培训费 11.54、公务接待费 6.29、劳务费 192.4、委托业务费 15.69、工会经费 131.87、福利费 13.2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7.98、其他交通费用 89.97、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69.89、办公设备购置 64.31、专用设备购置 2.71、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45、公务用车购置 27.02 万。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2.93 万元，同比下降 21%。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46.74 万元，主要用于赴阿联酋、沙特、德国、葡萄牙、马来西亚、香港和澳门交流对接。赴日本开展“一带一路”合作国际示范区建设交流。赴加拿大、澳大利亚、美国、德国培训。2018 年本单位组织出国团组 2 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 11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14 人次。与 2017 年相比，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增长 24%，主要是：团组、人次增加和出国培训天数增加导致费用增加。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91.64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7.02 万元，2018 年公务用车购置 1 辆。公务用车运行费 64.62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36 辆。与 2017 年相比，公务用车购置费和运行费分别增长 38%和下降 48%，主要是：2018 年新车单价 27.02 万，2017 年新车单价 19.52 万。运行费减少是因为公务用车调拨减少 3 辆。

（三）公务接待费 24.55 万元。主要用于上级部门及外省发改系统来闽检查指导、考察调研以及协调推进全省重大项目按规定进行的公务接待活动，累计接待 122 批次、接待总人数 685。与 2017 年相比，公务接待费支出增长 4%，主要是：严格按照公务接待管理办法执行，严控接待次数和陪餐人员。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共对 2018 年度 5 个清单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分别是数字福建专项，省级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数字经济发展专项，以工代赈省级财政配套资金，预算内基建投资，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342,123 万元。同时，对 2018 年度 3,147.15 万元业务费开展绩效自评。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数字福建专项清单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数字福建专项项目自评得分为 96 分，自评等次为优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000 万元，执行数为 5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顺应信息化建设进入“大平台、大数据、大系统”的新趋势，围绕政府治理和公共服务的改革需要，持续深化信息化建设，更加突出整合、提升和拓展，提高政务服务水平，便利群众办事创业。。发现的主要问题：1、部分项目单位对绩效管理的认识和重视还有待加强，对资金使用缺乏目标管理和

绩效管理。2、项目前期工作和管理水平还需进一步提高。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部分项目因前期工作不够扎实，影响项目整体推进，不能按照批复要求的进度开展项目建设。3、当前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不断提高，一些同志对相关制度的学习贯彻有待进一步加强，学习理解不够深入。下一步改进措施：1、严格执行财政厅关于做好年度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有关工作制度，要求各项目单位研究提出项目资金的绩效目标，年底做好绩效自评工作。2、加强项目督促检查，了解项目进展情况和存在的问题，推动项目尽早建成投入使用，充分发挥项目效益。3、要及时组织相关同志提高意识、加强学习理解，严格执行财政厅关于做好年度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有关工作制度，落实省发改委制定的有关省级预算内投资绩效管理有关工作制度，严格遵循资金使用合法性、合规性等要求。

数字福建专项绩效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目标值	实际完成	评分标准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提升部门业务信息	≥13个	22	是否完成目标值，完成得满分。	20	20
	质量指标	项目是否具备使用	项目年度建设内容基本建	基本按照	项目按照批复要求开展建设。	10	8
	时效指标	能否按时完成	2018	下达及时	下达及时率大于95%的得满分，每	10	10
	成本指标	能否按照省级财政	≥5000万元	5000	资金95%到位得满分，每少5个百分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集约建设，节约	1000	1000	节约1000万元以上得满分。	20	20
	社会效益指标	能否提高政府为民	推进全程网办，让群众多	30%	推广电子证照，“不再重复受理”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0	0
	可持续影 响指标	能否促进 信息资源	促进信息资源 共享	促进 信息	促进信息资源共 享得满分。	10	8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互联网+ 政务服务”	群众满意度提 高。	2	建设两个平台得 满分。	10	10

省级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清单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省级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项目自评得分为 93.49 分，自评等次为优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6,000 万元，执行数为 147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38%。主要产出和效果：全年认定省级服务业集聚示范区 11 个（含厦门），支持建设集聚区内公共服务平台与提升园区核心竞争力项目 7 个，支持建设服务业重大项目 26 个，支持的项目基本按照进度有序推进，能够实现当年形象进度与目标，项目单位制定了工程质量管理、安全管理、财务管理等制度，能够认真执行各项管理制度，确保资金使用效益。通过支持省级现代服务业集聚示范区与重大服务业项目拉动社会投资，提高我省服务业发展集聚度，为社会创造更多就业岗位。。发现的主要问题：1、部分项目进度滞后，县区财政按照项目投资进度分批拨付项目单位，资金未全额到位。2、由于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补助对象均为拟开工或在建项目，属于项目事前、事中补助。绩效指标中的产出与效益指标较难设置，在建项目由于各种客观因素影响建设进度与投资进度，部分产出指标难设绩效目标或设了绩效目标难以执行。3、项目储备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1、敦

促基层发改部门加紧项目调度，与财政部门加强沟通，保障项目资金及时拨付到位。2、建议在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中继续纳入过程管控性指标，实现对在建项目的合理评价。3、建立项目储备库。依托国家重大建设项目库建立全省服务业项目储备库，依托发改系统经宏网施行在建项目调度，实现对项目的日常跟踪管理。

省级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绩效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评分标准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服务业重大项目个数	≥15 个	26	全年支持服务业重大项目个数达到年度目标值 15 个，每减少一	5	5
		支持建设集聚区内公共服务平台与	≥5 个	7	全年支持建设集聚区内公共服务平台与提升园区核心竞争力项	5	5
		支持建设省级现代服务业集聚区个	≥10 个	11	全年支持建设省级现代服务业集聚区个数达到年度目标值 10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质量	各项目具备健全的质量保障体系	0	1. 项目单位制定质量管理制度,得 1 分; 2. 经检查、检测工程实	3	2.97
		安全管理	各项目具备健全的安全保障体系	0	1. 项目单位安全责任制和保障体系健全,得 1 分; 2. 制定	3	2.97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量完成率	各项目工程完成量完成计划。	0	1. A>90%, 得 5 分; 2. 90%》A>80%, 得 4 分; 3. 80》A>70%,	5	4.31
		项目投资完成率	各项目按计划完成投资。	0	1. A>90%, 得 5 分; 2. 90%》A>80%, 得 4 分; 3. 80》A>70%,	5	4.13

	成本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91.86	A=100%的得满分，按比例扣减	7	6.43
		资金使用率	≥100%	86.92	A=100%的得满分，按比例扣减。	7	6.0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拉动社会投资率	≥500%	441	1.A>500%，得5分； 2.500%》A>400%，得4分； 3.400%》A>	5	4.41
		重大项目营收	>90%	56.16	营收增长率 A=考核期 重大项目实际营收/ 目标营收 1.A>90%，	5	3.12
	社会效益指标	税收贡献度	各项目税收贡献实现增长。	0	1.项目缴纳各项税、 费支出正增长，得3分； 2.项目缴纳各项	3	2.75
		就业岗位贡献度	各项目为社会创造工作岗位数实现增长。	0	1.项目创造就业岗位正增长，得3分； 2.项目创造就业岗位零	3	2.88
	生态效益指标	是否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	没有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	0	项目经营期或建设期 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则此项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业集聚度	≥50%	60	集聚企业数量增长的 省级服务业集聚示范区比例》50%，得5分；	5	5
		继续项目投入保证或维持项目后续	各项目均继续顺利实施。	0	项目持续投入得5分， 暂停或遇到得3分， 终止或不再运行得0	5	4.97
		项目单位是否具备持续发展能力	各项目单位均具备持续经营的能力，无重大风险	0	项目单位（集聚示范区管理单位）①资金是否充足；②是否发	4	3.9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入驻（合作）企业满意度	各项目满意度均达目标值。	0	入驻（或签约）企业 满意度是否达到目标 值。达到的得满分，	10	9.5

数字经济发展专项清单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数字经济发展专项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自评等次为优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0,000 万元，执行数为 30,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支持数字经济领域服务平台建设。扶持互联网公共服务平台 10 个；扶持大数据创新平台建设，重点支持数字福建大数据研究院（所）建设 27 个；扶持物联网平台建设：支持重点领域物联网行业应用平台 8 个，支持龙头企业物联网技术创新平台优化升级 11 个；扶持共享经济平台示范应用 2 个，重点在生产、科技、教育以及社会服务等领域。二是实施数字经济重大项目贷款贴息和重点平台购买服务。扶持数字经济重大项目贷款贴息，支持重点平台购买服务。三是支持其它数字经济项目。奖励互联网企业开拓市场 8 个，扶持物联网、大数据、卫星应用、虚拟现实等示范应用工程 13 个，实施“十县百镇千村信息化示范”补助，扶持试点县（市）10 个，实施信息化发展正向激励机制，鼓励各设区市和平潭综合实验区大力推进数字福建建设和数字经济发展，列入《2018 年数字福建工作要点》，项目评审、培训、课题研究、创业创新大赛，以及省委省政府确定的相关项目等。（四）结余资金，调整用于数字福建项目建设。调整资金用于数字福建 6 个项目。。发现的主要问题：1、2018 年省数字经济发展专项资金共扶持 100 多个项目，每个项目都进行事后监管难度相当大，建议适当降低抽查比例 2、专项资金每年的

重点扶持方向根据围绕省委、省政府明确的数字经济发展重点和《2018 年数字福建工作要点》制定，加上项目征集、评审需要较长时间，半年度资金下达进度指标较难完成 3、专项资金每年的重点扶持方向根据围绕省委、省政府明确的数字经济发展重点和《2018 年数字福建工作要点》制定，年初难以细化考核指标。下一步改进措施：1、2018 年省数字经济发展专项资金共扶持 100 多个项目，每个项目都进行事后监管难度相当大，建议适当江都抽查比例。2、专项资金每年的重点扶持方向根据围绕省委、省政府明确的数字经济发展重点和《2018 年数字福建工作要点》制定，加上项目征集、评审需要较长时间，建议取消半年度资金下达进度指标 3、专项资金每年的重点扶持方向根据围绕省委、省政府明确的数字经济发展重点和《2018 年数字福建工作要点》制定，年初难以细化考核指标，建议取消年初细化率考核指标

数字经济发展专项绩效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评分标准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能否扶持 10 个大数据应用研究所	≥10 个	27	补助 0-3 个，得 6 分； 补助 4-5 个，得 7 分； 补助 6-7 个，得 8 分； 补助 8-9 个，得 9 分； 补助 10 个或以上，得 10 分	10	10
		能否扶持 5 个互联网公共服务平台	≥5 个	10	补助 2 个，得 4 分； 每多 1 个，多 2 分	10	10
		能否扶持 5 个	≥5 个	11	补助 2 个，得 4 分；	10	10

		龙头企业升级物联网技术创新平台			每多1个，多2分		
	质量指标					0	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资金到位率*10，为得分	10	10
	成本指标	省级预算内投资资金	≥30000万元	30000	0-10000，得5分； 10000-20000，得7分； 20000-30000，得9分； 30000（含）以上，得10分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0	0
	社会效益指标	能否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	推动大众创新万众创业	能	按推动成程度得分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能否实现节能减排降耗	实现节能减排降耗	能	按节能减排降耗程度得分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0	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能否使服务对象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	能	按服务对象满意度得分	10	10

以工代赈省级财政配套资金清单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以工代赈省级财政配套资金项目自评得分为98.47分，自评等次为优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780万元，执行数为765万元，完成预算的98.08%。主要产出和效果：2018年以工代赈省级财政配套资金补助项目总体进展顺利，资金基本及时下达到位，并全部投入项目使用；绝大部分项目能按序时计划实施，建成了一批乡村道路、农田水利、农民饮水、防洪设施等基础设施和民生工程，改善了农村生产、生活、生态环境，社会效益好，

群众满意度较高。发现的主要问题：1、部分项目地方配套资金筹措困难。部分项目位于比较偏远的贫困村，地方财力基本无资金给予配套，导致筹措项目配套资金较困难，影响工程进度。2、部分项目进展偏慢。个别项目受用地等因素影响，导致项目实施进度偏慢。3、项目前期工作和管理水平还需进一步提高。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部分项目业主前期工作不够扎实，影响项目整体推进。部分县（市、区）和项目业主对绩效管理的认识和重视还有待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1、做好项目资金的落实和管理。及时拨付省级财政配套资金等相关补助资金，加快落实地方配套资金，确保项目资金专款专用。2、认真抓好项目组织实施。落实好项目前期各项工作，加强监督管理，推动项目按时开工。对已经开工的项目，严格按照规定要求推进项目建设，确保项目早日建成投产发挥效益。3、进一步提高项目管理水平。督促项目单位严格按有关规定和程序实施项目，同时，建议加强绩效管理制度和流程建设，由各级财政部门牵头对有关人员开展绩效评价的专题培训，提高业务水平。

以工代赈省级财政配套资金绩效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评分标准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开工率	≥95%	100	项目开工率大于 95%的得满分，每少 5 个百分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7	7
	质量指标	项目是否具有使用功能	项目年度建设内容基本建成，	项目基本建成具备	是否完成目标值。完成的得满分，未完成的按	7	7

			具备一定使用功能	使用功能	项目竣工个数占总项目个数的比例计分。		
	时效指标	项目是否按时序计划实施	项目按时序计划实施	项目基本按时序计划实施	项目实际实施月份是否晚于计划月份。实际实施月份不晚于计划月份的得满分，每有1个项目未按计划月份实施扣1分，扣完为止。	6	5
	成本指标	资金到位率	≥90%	100	资金到位率大于90%的得满分，每少5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10	10
		到位及时率	≥90%	100	到位及时率大于90%的得满分，每低5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10	10
		资金使用率	≥95%	98.08	资金使用率大于95%的得满分，每少5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是否有利于当地经济发展	当地经济发展环境得到改善	当地经济发展环境得到改善	是否完成目标值。完成的得满分，未完成的不得分。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能否改善群众出行条件	农村道路条件更加完善	农村道路条件更加完善	是否完成目标值。完成的得满分，未完成的不得分。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能否改善农民生活环境	农民生活环境进一步改善	农民生活环境进一步改善	是否完成目标值。完成的得满分，未完成的不得分。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能否提高农业持续生产能力	农田防洪等设施更加完善	农田防洪等设施更加完善	是否完成目标值。完成的得满分，未完成的不得分。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能否改善农民生产生活环境	农民生产生活环境进一步改善	农民生产生活环境进一步改善	是否完成目标值。完成的得满分，未完成的按完成目标值比例计分。	10	9.47

预算内基建投资清单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预算内基建投资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自评等次为优

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90,343 万元，执行数为 290,3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1. 资金安排使用情况 我委 2018 年计划安排的省级预算内投资总额为 290343 万元，实际分解下达投资计划 290343 万元，资金分解下达率达 100%。同时，督促各地发改部门和省有关单位及时转下达省级预算内投资计划，加强与财政部门沟通协商，争取资金尽快拨付到位，项目资金到位率和支出情况总体良好。 2.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在资金安排和使用管理中，按照资金使用合法性、合规性等要求，省级预算内投资安排坚持以规划（或建设方案）带项目、依规则定资金，推行项目及资金安排的规范化管理，消除项目及资金安排的随意性，最大限度减少自由裁量权。一是合理安排投向科目。根据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和年度工作重点，以及各相关专项规划，合理设立年度省级预算内投向科目。省级预算内投资年度总体安排意见于年初报经省政府批准后实施，分三个批次下达，每个批次都报请省政府审定同意后才正式安排下达。二是严格项目申报审核。要求各市、县（区）发改部门及省有关单位严格按照国家和省有关规定，由下对上逐级负责，对项目申报材料或申请报告的真实性作进行审核。对需要设区市转报的项目，县（市、区）发改局对设区市发改委负责，设区市发改委对省发改委负责；省属项目由省主管部门对省发改委负责。省发改委各相关业务处室逐一核对申报材料，对部分要求附件材料较多或技术方案较为复杂的申

报项目，由省发改委各相关业务处室统一组织专家或委托专业机构进行评审。三是规范项目申报程序。由各市、县（区）发改部门及省属项目主管部门将符合申报条件的项目报送省发改委，省发改委各相关业务处室处务会集体研究提出初步方案，经委分管领导审核后送投资处汇总，提交委资金安排评审小组组织进行评审后，提请委主任办公会研究审议，之后报请省政府审定后下达。同时，为进一步提高资金安排的透明度，及时将安排情况按要求公开，接受人大等各方面监督。

3. 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结合委相关处室省级预算内投资整体支出自评情况、72 个抽样项目（科目）的评价情况以及日常项目跟踪管理情况看，我委安排下达的投资计划项目总体执行情况良好，抽样评价项目（科目）年初绩效目标各项指标基本按计划完成。从经济效益看，通过实施铁路资本金项目，投入 4.4 亿元支持浦梅铁路建宁至冠豸山段项目建设，带动项目完成年度投资 107 亿元，也带动当地劳动力就业及建材等相关产业发展。通过实施数字福建建设项目，投入 2 亿元，开展信息化基础设施、公共平台以及部门重要业务信息系统建设，带动我省数字经济产业发展。通过实施支线机场航线航班补贴，投入 4847 万元，推动三明、南平、龙岩等山区地市机场航线航班的增加，促进当地旅游业的发展。通过实施对原中央苏区、革命老区县等贫困县倾斜支持，以及省级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产业提升专项扶持，助力我省贫困地区精准脱贫，推动闽东北和闽西南

两个协同发展区的经济发展。从社会效益看，通过实施学前教育推进、义务教育提升、职业院校基础能力建设、精神卫生防治体系促进工程，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平潭协和医院、省老年医院、省儿童医院、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基层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设施、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照料中心等项目，新增一批中小学和幼儿学位、医院病床位、养老床位等，增加了公共服务供给，促进了劳动就业，关怀了社会弱势群体、有效保障和改善了民生，对社会发展起到示范性的作用。通过监狱布局调整、司法强制隔离戒毒所等项目建设，提升了社会治理能力，保障公共安全。从生态效益看，通过实施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项目，使畜禽养殖场实现达标排放或零排放，有利于从源头上减少畜禽粪污排放量，提高畜禽养殖粪污综合有效利用。通过实施城乡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公共厕所和农村“家园清洁”行动项目，有效地提升了城乡污水垃圾处理与循环利用能力，减少了日常生活对自然生态的破坏，并逐步减少污染直接导致的经济损失。通过实施重点流域生态补偿、国家地表水考核断面水质自动监测站项目，进一步提升省环境治理和监察能力，促进环境污染防治，加强生态环境质量改善。通过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建设，提高了我省应对气候变化能力和有效地控制了温室气体的排放，也为先进企业经营碳资产创造了有利条件。从可持续影响看，通过实施新增千亿斤粮食生产能力规划田间工程项目，建设高产稳产粮田 12.67 万亩，其

中抛荒山垌田 6 万亩，有效提升耕地质量，进一步改善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通过实施“粮安工程”省级粮库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可提高重要物资的储备能力，保障重要物资供应安全。通过实施气象防灾能力、气象信息网络等气象现代化建设项目，进一步提高我省气象预报预警能力和水平，完善公共气象服务体系，提升我省气象防灾减灾水平和效益。通过实施精准脱贫、产业提升、城乡基础设施、教育卫生养老、防治自然灾害、文化旅游、生态文明等项目建设，促进经济、社会、文化、生态等文明与政治文明协同发展，形成五位一体的总体布局。

发现的主要问题：1、绩效目标完成的及时性问题。我委负责安排的省级预算投资项目，部分是省委省政府确定安排的重大前期项目，财政支出即期绩效不是很明显，有的暂不具备在当年度开展绩效评价的条件，涉及的产出与效益指标项目承担单位难以有效评价；部分是省委省政府确定支持的敏感性、涉密性项目，也存在绩效评价执行难的问题，对省财政厅要求的绩效评价项目资金全覆盖执行难度较大。

2、资金使用管理的合规性，资金下拨、实施进度及时性方面。有的项目单位在年度实际支付资金存在沉淀问题；有的项目资金安排下达了，项目资金接收单位未能及时与本级财政部沟通衔接，导致资金到位不及时，影响了项目实施进度；有的项目受配合的其他项目规划布局影响，或地方配套资金筹措困难等原因导致工程进度偏慢；有的研发项目投资建设进

度较慢。3、绩效评价管理、质量和创新方面。从绩效管理政策方面看，部分项目承担单位对绩效工作意识不强，绩效工作力量薄弱，存在重资金争取、轻绩效评价现象，未按要求开展项目绩效目标编报、监控、自评等工作。从具体项目绩效评价内容看，部分项目承担单位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内容和要求理解把握不到位，有的评价报告过于简单、深度不够，有的分析问题较为随意，针对性、操作性不够，有的缺乏指标设置和评分所需的佐证材料等。4、项目管理与绩效评价匹配度方面。省级预算内投资部分项目的跟踪及绩效自评情况很难落到实处，主要是省重点流域生态补偿专项资金、农村“家园清洁行动”、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补贴资金、省工业园区建设基金财政性补差资金、科技特派员专项经费、福建省企业研发分段补助、省级扶贫开发工作重点村基础设施建设、对口援助宁夏项目等由省级财政统筹资金，这些资金通常都是由省财政厅、省发改委和本部门的资金切块整合统筹后再安排具体项目。然而，省财政厅对每个部门的绩效评价是按照年初批复的预算数来考评，实际上预算数中有一部分资金属于切块给其他省有关单位统筹整合的，在执行中，根本无法分清哪部分资金是哪个部门的，也就是无法根据各个部门切块下达的资金来做绩效，因而只能不分资金来源重复开展绩效评价，给相关部门增加负担。下一步改进措施：1、加强绩效管理的分类推进。建议对敏感或涉密项目不列入绩效评价的部门资

金覆盖率考核范围，由项目主管部门组织承担单位自行确定绩效目标、监控和评价方式，财政部门通过抽查方式组织上门检查核验。同时建议对即期绩效不明显的重大前期项目，可待项目前期推进到一定深度，通过跨年度后评价等方式开展绩效评价。

2、加强资金使用的规范管理。建立绩效管理常态化机制，完善绩效管理工作机制，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管理水平，避免财政资金沉淀。加强督促项目资金使用单位认真按照国家和省有关投资项目财政性资金的管理要求，加快财政资金支出进度，安排的省级财政性资金，不得擅自改变使用用途，不得转移、挤占、截留或挪用，必须专款专用，单独建账核算。同时，要强化对财政性资金开展调度跟踪，及时了解掌握项目开工情况、投资完成情况、工程形象进度等信息，促进项目尽快建成投用。

3、加强绩效管理的宣传指导。加强绩效管理体系的顶层设计和指导协调，通过编印绩效管理操作指南、加强绩效管理业务培训、搭建绩效管理工作咨询交流平台等方式，多渠道指导帮助项目承担单位、项目主管部门的提高绩效管理水平。加强宣传引导，对每一年的绩效自评工作，筛选出部分优秀的自评报告作为样本，连同评价结果印发或挂在财政管理一体化信息系统让有关单位自行学习参照，进一步增强项目绩效自评的针对性和质量水平。

4、加强绩效管理的精准匹配。对于省级预算内投资切块由省有关单位统筹安排的资金，建议财政部门在开展绩效评价时，要明确切块资金不纳入

资金来源单位的评价范围，应当对统筹资金接收单位来开展，从而避免绩效评价重复开展和项目跟踪管理难等问题。

预算内基建投资绩效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评分标准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开工数量	≤100%	100	当年度工程投资项目全部开工建设的，按 100% 完成计算，得满分；八成以上（含八成，下同）工程投资项目开工建设的，按 60% 完成计算，得 3 分；低于八成工程投资项目开工建设的，按未完成计算，不得分。	5	5
		项目完工数量	≤100%	100	当年度完工项目占 10% 的，按 100% 完成计算，得满分；项目完工占 5% 以上的，按 60% 完成计算，得 3 分；当年度没有完工项目的，按未完成计算，不得分。	5	5
	质量指标	推动全省各地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情况	≤100%	100	九市一区项目建设支持全覆盖的，按 100% 推动计算，得满分；对沿海地市项目建设支持少一个地市的，按 60% 推动作用计算，得 3 分；对山区地市项目建设支持少一个地市的，按 20% 推动作用计算，得 1 分；对山区地市项目建设支持少两个地市的，按零推动作用计算，不得分。	5	5
		促进相关行业高质量发展	≤100%	100	推动 12 个行业全方位高质量发展的，按 100% 促	5	5

		展情况			进作用计算，得满分； 推动 6-11 个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按 60%促进作用计算，得 3 分；推动少于 6 个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按基本没有起到促进作用计算，不得分。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省级预算内投资计划下达后，资金全部到位的，按 100%完成计算，得满分；三个项目资金及以下未到位的，按完成 60%计算，得 6 分；四个项目及以上资金未到位的，按未完成计算，不得分。	10	10
		计划下达及时性	≤100%	100	按时在三季度前完成 2018 年省级预算内投资计划下达的，按 100%完成计算，得满分；推迟一个月下达的，按完成 60%计算，得 6 分；推迟两个月以上的，按未完成计算，不得分。	10	10
	成本指标	财政拨付金额	≤100%	100	省级预算内投资 290343 万元全部下达的，按 100%投入计算，得满分；下达八成以上金额的，按投入 60%计算，得 3 分；低于八成金额的，按零投入计算，不得分。	5	5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成本控制率 A=截至年末累计支出数/当年度预算数。A≤100%得满分；100%<A≤105%时，得分为此项指标满分-100×（A-100%）（如：	5	5

					A=102.8%，此项指标权重 5 分，则得分为 5-2.8=2.2 分），A>105% 时不得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推动原中央苏区、革命老区等精准脱贫	≤100%	100	推动三大领域发展的按 100%完成情况计算，得满分；推动两个领域发展的，按完成 60%情况计算，得 3 分；推动一个领域发展的，按未完成情况计算，不得分。	5	5
		对地区经济发展的贡献率	≤100%	100	地方配套资金投入占省级预算内投资 30%以上的，按 100%完成情况计算，得满分；投入占比 15%-29%的按完成 60%情况计算，得 3 分；投入占比 15%以下的，按未完成计算，不得分。	5	5
	社会效益指标	对社会发展示范性的作用	≤100%	100	全部项目起到示范带头作用、有效缓解问题、促进社会稳定发展的，按 100%完成计算，得满分；50%以上项目实现示范作用的，按完成 60%计算，得 3 分；50%以下的实现示范作用的，按未完成计算，不得分。	5	5
		提升社会管理能力	≤100%	100	六个方面全方位增长，按 100%完成社会管理能力提升计算，得满分；有三个方面以上的增长，按完成 60%社会管理能力提升计算，得 3 分；两方面及以下增长的，按未完成计算，不得分。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污染直接经	≤100%	100	5%以上的项目实施后，	5	5

		济损失			造成环境污染，导致经济损失的，按全损失计算，不得分；1%~5%以下的项目实施后，造成环境污染，导致经济损失的，按 60%的损失计算，得 3 分；少于 1%项目实施后，均未造成环境污染，导致经济损失的，按 100%的零损失计算，得满分。		
		对改善地方生态环境的作用及效果	≤100%	100	五个方面的项目建设全方位支持，按 100%完成地方生态环境改善计算，得满分；有三个方面的项目建设支持，按完成 60%计算，得 3 分；两个方面及以下的，按未完成计算，不得分。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经济社会发展的长期影响	≤100%	100	六个方面全方位推动，按 100%完成计算，得满分；有三个方面以上的推动，按完成 60%计算，得 3 分；两方面及以下的推动，不得分。	5	5
		对文化生态发展的长期影响	≤100%	100	四个方面全方位推动持续发展的，按 100%完成计算，得满分；有三方面推动的，按完成 60%计算，得 3 分；两方面以及下的，按未完成计算，不得分。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对当地群众的影响情况	≤100%	100	全部项目实施后为当地群众带来生活便利和促进作用的，按 100%满意计算，得满分；90%以上	5	5

					的项目实施后能带来生活便利和促进作用的，按 60%满意计算，得 3 分；低于 90%的项目实施后能带来生活便利和促进作用的，按不满意计算，不得分。		
		制度流程完善情况	≤100%	100	全部服务相对人对省级预算内投资计划申报下达监管的制度和流程完善情况感到满意的，按 100%满意度计算，得满分；八成的服务相对人感到满意的，按 60%满意度计算，得 3 分；低于八成的，按不满意计算，不得分。	5	5

部门业务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业务费自评得分为 100 分，自评等次为优秀。部门业务费全年预算数为 3,147.15 万元，执行数为 2734.74 万元，完成预算的 86.9%。

主要产出和效果：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高质量发展落实赶超，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深化市场化改革、扩大高水平开放，继续打好三大攻坚战，加快实体经济创新转型，加快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加快推进闽东北、闽西南两大协同发展区建设，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工作，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进一步稳就业、稳金融、稳外贸、稳外资、稳投资、稳预期，

提振市场信心，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保持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大局稳定，加快建设机制活、产业优、百姓富、生态美的新福建。发现的主要问题：1、网络建成近10年，网络设备陈旧老化。2、目前缺少一支专业运维管理队伍，业务量大、复杂，需要专门团队协助。3、目前下达的名称为预算内基建投资的指标有十几条，难以区分。下一步改进措施：1、网络设备更新。2、专业运维管理团队协助。3 财政厅资金拨付时能把项目名称具体化。

部门业务费绩效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评分标准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业务费细化率	=100%	100	业务费细化率=100%得10分	10	10
		保障对象情况	≥2630台	2631	通过中国软件评测中心的评测	10	10
		保障对象情况	=254个	254	省发改委工作人员254人正常履职，19个项目正常开展	10	10
		保障对象情况	≥420台	422	累计交付虚拟服务器≥420台得10分	10	10
	质量指标	细化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100%	100	细化项目目标完成情况=100%得10分	10	10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100%得10分	10	10
	时效指标					0	0
	成本指标					0	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12月31日支出进度	≥80%	86.9	12月31日支出进度≥80%得15分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0	0
	生态效益指标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府采购、购买服务执行情况	>80%	80	政府采购、购买服务执行完成>80%得15分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80%	90	全委职工满意度>80%得5分	5	5
		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90%	100	省级政府网站的全国排名稳居第四，由90.6上升至92.6。≥90%得5分	5	5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8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650.9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17%，主要是：办公用房年限已久，维修维护支出比往年有大幅度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449.5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55.5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6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133.98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36辆，其中：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1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4辆、其他用车31辆；单价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 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

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